

合肥海关关区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要求，梳理 2024 年度合肥海关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意见、建议，请联系合肥海关办公室（电话：0551-63549631；电子邮箱：hfhg_zw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一）持续推进关区政务公开工作开展。

2024 年合肥海关通过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渠道，推进关区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高效开展。全年通过合肥海关互联网门户网站、合肥海关 12360 服务热线微信，主动公开海关政府信息 1925 条。其中：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海关政府信息 1788 条，通过微信发布政府信息 137 条。围绕海关政策热点和企业公众关注的问题加强政策解读宣贯，开展“合畅 2024”和两级关长畅联企业活动。参加政府组织的新闻发布会，组织开展调查征集活动，及时回复各类留言咨询和公众关切。

（二）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

通过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内容，规范依申请政府信息接收

办理反馈渠道，推进申请信息高效办理。2024 年合肥海关关区共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12 件，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未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发生。

（三）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完善门户网站、海关 12360 热线、合肥海关 12360 服务热线微信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升办事服务效率。在合肥海关门户网站建立“基层海关政务公开”专题，集中展示隶属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开设“邮件便民直通车”专栏，将进出境邮递物品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汇总，为公众提供进出境邮递、政策法规、业务咨询方面的便捷服务。规范隶属海关政务公开专区和品牌建设，建立“关长接待日”制度，完善公众参与机制。提高海关 12360 热线服务质量，全年接听咨询电话 15487 条，电话接通率 99%。

（四）落实工作监督保障机制。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级审核机制，防止泄密事件的发生；日常工作中对海关政府信息发布是否及时、准确、链接是否可用、体格格式是否规范，业务咨询是否及时办理，12360 热线话务质量以及单位部门对外公开电话和互联网邮箱的接通、接收情况等开展常态化的检查；按季度编发关区政务公开及门户网站维护情况的通报，督促责任单位部门进行问题整改；开展隶属海关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回头看专项检查活动，巩固建设成果；聘

请海关特约监督员，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5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2		
行政强制	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0	0	0	0	0	1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2	0	0	0	0	0	1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隶属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虽然都已达标，但建设水平参差不齐，工作质量还需提升。行政执法信息发布内容和范围还需拓展，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内容质量以及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回头看活动，组织人员对隶属海关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政务服务品牌建设、政务公开目录编制、政务服务目录事项清单、政府信息发布审批机制落实和行政执法信息发布等事项进行重点督查，对发现问题及时督促责任单位进行整改；拓展“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信息的公开范围。行政检查结果公示内容由 5 项扩大至 9 项，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质量进一步提升；有重点和针对性进行现场业务培训，

实地解决一线工作人员遇到的实际问题，提升业务能力。

（二）目前存在的问题。

隶属海关人员岗位变动频繁，政务公开岗位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合肥海关关区 2024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